附件1

城口县创建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考核办法和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项目 | 序 号 | 考核内容 | 考核办法和评分标准 | 分值 | 村 （ 社区） 自评分 | 乡镇评分 | 县考评 |
| 一、充分就业村（社区) 工作指标 （40分） | 1 | 辖 区 内有劳动能力和转移就业愿 望的富余劳动力、登记失业 人员 转移就业率达95%以上。 | 查验台账 ， 转移就业率 达 到95%以上得8分， 达不到就业率不得分。 | 8 |  |  |  |
| 2 | 脱贫户帮扶措施到位、帮扶人员落 实，有劳动能力和转移就业愿望的 富余劳动力、登记失业人员至少1 人转移就业。 | 有帮扶措施得2分 ，有专人帮扶得2分，帮扶到位 得4分。有1户帮扶没到位扣2分。 | 8 |  |  |  |
| 3 | 农村低保家庭中有就业能力和转 移就业愿望的成员至少1人得到有 效援助，实现转移就业达100%。 | 查验台账，检查援助措施。底数清楚2分 ，措施得 力2分，转移就业达100% 得 4 分 。 转 移 就 业 不 达 100%不得分。 | 8 |  |  |  |
| 4 | 新转移青壮年富余劳动力、登记失 业人员转移前技能培训参训率达 到90%以上。 | 查验台账 ，底数清楚2分 , 培训率达到90%以上得 6分 ，培训率达到90%以下不得分。 | 8 |  |  |  |
| 5 | 未转移农业富余劳动力、登记失业 人员、返乡农民工对国家促进转移 就业、农村劳动力培训、返乡创业 扶持政策信息知晓率达100%得8分。 | 抽查相关人员，政策信息知晓率达100%得8分，反之不得分。 | 8 |  |  |  |
| 二、村级平台建设（20分） | 6 | 设立村（社区）级劳动就业和社会 保障工作平台，并正式挂牌。 | 有政府文件得1分，已挂牌得1分。 | 2 |  |  |  |
| 7 | 聘用专（兼）职社会保障员 | 有专（兼）职社会保障员 批复文件、有人员得1分 , 经过培训得1分。 | 2 |  |  |  |
| 8 | 人员经费、工作经费落实。 | 政府对人员经费有预算并落实得2分 ，工作经费 落实得2分。 | 4 |  |  |  |
| 9 | 落实工作场地，配备电话、计算机、传真机等办公设施；制 定规章制度、办事程序、工作 职责和服务范围，并上墙公 示。 | 有工作场地得2分，有电话及传真机得2分，有计算机得1分 ，有规章制度得1分 ，有办事 流程得1 分，有工作职责1 分 ，资料上墙得2分。 | 10 |  |  |  |
|  | 10 | 村（社区）级就业工作纳入新 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和 目标管 理的重要内容。 | 有规划文件得2分。 | 2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三、村（社区) 基础信息采集（ 10 分） | 11 | 对村劳动力资源家庭状况、培训意愿、就业意向等信息收集 完整。 | 抽查信息收集完整得3分，缺项按抽查结果每项扣0.5分， 扣完为止。 | 3 |  |  |  |
| 12 | 动态信息准确、及时，误差率<5%。 | 抽查误差率在5% 以上不得分，在3（含，下同）-5%得1 分 ，2%～3%得2分 ，2%以下 得3分。 | 3 |  |  |  |
| 13 | 及时、准确、完整上报有关农 村劳动力资源状况报表。 | 按上级规定报表，每缺报、误 报1次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4 |  |  |  |
| 四、基础信息 管理（10分 ） | 14 | 连接就业服务网络并保持信 息畅通。 | 已联网得2分，及时发布信息得3分。 | 5 |  |  |  |
| 15 | 建立农村劳动力资源信息库、 农村失业人员信息库，并定期 更新；所有数据输入计算机，实行动态管理。 | 计算机数据完整得2分，定期更新得2分，动态管理得1分。 | 5 |  |  |  |
| 五、村级就业 服务（20分 ） | 16 | 多渠道开发岗位，促进农业富 余劳动力、登记失业人员和返 乡农民工转移就业，提高转移 就业组织化率。 | 有企业＂接对子＂得1分 ，有转移就业信息发布栏得2分，信息及时发布得1分。 | 4 |  |  |  |
| 17 | 对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 劳动力开展就业岗位推荐。 | 完成职业介绍、劳务转移就业任务得2分，台账明确得2分。 | 4 |  |  |  |
| 18 | 村（社区）级劳务经纪活动有 序开展，至少有1 名劳务经纪 人。 | 有劳务经纪人得2分；劳务经纪活动记录完整得2分 ，无记录不得分。 | 4 |  |  |  |
| 19 | 协助办理各类人员社会保险关系接续、养老保险证等各类 社会保障事项。 | 有工作记录且办理及时得4 分，无记录不得分。 | 4 |  |  |  |
| 20 | 组织推荐各类人员参加创业 培训，培养扶持创业对象。 | 有人员参加创业培训得1分， 有人员实现创业得3分。 | 4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 100 |  |  |  |

注：此考核标准总分为100分。得分90分以上可评为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。

附件2

城口县“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 ”申报表

申报表申报村所在地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充分就业村（社 区）名称 |  | 联系人 |  |
| 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创建工作基本情况 |
|  |
| 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推荐意见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人力社保局审核意见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财政局审核意见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附件3

城口县“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 ”复评表

申报村所在地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充分就业村 （社区）名称 |  | 联系人 |  |
| 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复评基本情况 |
| 复评项 目 | 复评得分 |
| 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工作指标（40分） |  |
| 村级平台建设（20分） |  |
| 村（社区）基础信息采集（ 10分） |  |
| 基础信息管理（10分） |  |
| 村级就业服务（20分） |  |
| 总分 |  |
| 县人力社保局审核意见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财政局审核意见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复评总分为100分。得分90分以上可继续保留为充分就业村（社区）。

左岚乡人民政府 2025年9月25日印发